

不過，當他解釋「憲法」規定時，居然也選對自己有利的條文，迴避「國情報告」白紙黑字的規定，如此凌駕於「憲法」的心態，也未免「獨裁」得太明目張膽了吧？這樣的總統馬英九，對於自己的競選支票，當然也是「選擇性地兌現」，不可能全部扛下來。這次馬英九又騙過關了，你想他真的不會在一中原則下推動和平協議嗎？

- 五、「立法院於每年集會時，得聽取總統國情報告」，在權力運作上可以賦予實質意義，即，總統將大政方針公諸於民，讓大家知悉行政院施政報告、總預算案等的來龍去脈。只不過，大家對馬英九可能不宜有過高的期待，它對馬英九的檢驗僅在於，他遵守「憲法」的規定嗎？他對自己享有的權力有責任感嗎？他願意將自己的治國藍圖開誠布公嗎？此一莊嚴憲法義務，以及民主價值義務，絕對無法以「朝野領袖會談」的體制外行為取代。不久前，馬英九才說要「爭取歷史評價」，果真如此，那就不要迴避國情報告，踏出輕而易舉的第一步吧。

（四十二）本院李委員應元，針對民間環保組織昨天公布他們抽驗國內超市所售五十八項蔬果，竟然驗出三十六種農藥，不合格率高達七成四。其中多達二十種為劇毒或生殖毒性或傷害作物授粉的農藥，還有一件韭菜中驗出生殖毒性農藥超標一·七倍，再度曝露出國內在農產品安全把關機制上仍然存在許多疏漏之處。本席認為，要確保農畜產品食物安全除了加強上市和出口前的把關外，根本解決之道還是要從農畜產品供應鏈的源頭，亦即從農民生產端做起，積極建立農產品的共識，讓「安全」、「健康」成為台灣農產品共同品牌，恐怕才是台灣農業的唯一出路，畢竟安全農畜產品是「生產」出來不是靠「檢驗」出來的，政府主管機關不要搞錯施力點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席認為，主要原因在於相關管理規範不完備（田間農藥殘留監測機制未能及時反映檢驗結果）、罰責過輕（處新台幣六萬元以上六百萬元以下罰鍰）、執行力不佳（目前容許量標準所定農藥計三三六種，但農委會及衛生署目前僅能檢驗其中的二〇二種農藥）且整個供應鏈各環節的權責未清，以至於難收遏止的效果。
- 二、目前台灣農業就業人口約五十五萬人，卻有六十九萬六千人領取老農津貼；全國農地休耕面積高達二十三萬公頃，占可耕地面積三五%；專業農戶僅十六·三萬戶，兼業戶卻高達五十八·一萬戶。在台灣農業資源運用缺乏效率和農業人口高齡化的情況下，如果所生產的農產品再無法讓消費者安心，將會使得台灣農業未來的處境更加艱困。台灣農業想要走向

國際化，首先必須要滿足消費者對食用安全的要求。

- 三、要確保農畜產品食物安全除了加強上市和出口前的把關外，根本解決之道還是要從農畜產品供應鏈的源頭（亦即從農民生產端）做起。在政策上應該讓農民瞭解生產安全農畜產品的重要性和好處，願意主動配合，在技術上則可以透過加強農民選用抗病蟲害品種；合理使用農藥；嚴格遵守用藥規範；實施病蟲害綜合防治等教育來幫助農民生產安全的農畜產品，省下龐大的檢驗費用才是正道。畢竟安全農畜產品是「生產」出來不是靠「檢驗」出來的，政府主管機關不要搞錯施力點。
- 四、建議政府不妨將「安全農漁業」（科技）生產中心列為重點施政目標。目前國際上有關農畜（漁）產品安全認證標章及機構多達數十種（多屬非強制性認證）認證費用、嚴謹度、有效年度有很大的差異，名實不符的情形仍然相當普遍，恐怕還需要經過一段市場考驗和淘汰後，農產品安全認證標章才能發揮它應有的功效。台灣正可以透過「安全農漁業」生產中心的建立，建構出最佳的農產品安全認證的規範、機構和標章，讓它成為國際消費者公認最具權威，最有公信力的認證機制。不僅可以為台灣帶來龐大的就業機會和商機，還可以藉此提高我國在相關國際會議或國際經貿談判中的話語權，為台灣農漁業和消費者爭取最佳權益。
- 五、在先天條件受到限制以及生產成本偏高的雙重劣勢下，台灣農業未來該何去何從已經相當清楚。新執政團隊除優先處理美牛瘦肉精進口議題外，應立即積極建立農產品的共識，讓「安全」、「健康」成為台灣農產品共同品牌，恐怕才是台灣農業的唯一出路。

（四十三）本院李委員應元，針對這次的總統大選過程中，中國與美國各自基於他們的國家利益，對台灣的現任者馬英九給予了相當明顯的明挺與暗助，選舉結束後，這兩個大國陸續將向馬英九政府要求償還選舉欠債，其中美國在台協會理事主席薄瑞光腳程很快，選後立刻到達台灣並公開提出了瘦肉精解禁的要求。至於中國，早已認定馬英九當選這件事的本身，就代表著中國「和平統一」路線的最大勝利，因為馬英九已經是「一個中國」政策在台的最佳執行與推動者，台灣這次到底選出來的是什麼？是「中華民國」總統，還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附庸，大家不妨拭目以待，以觀後效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中國為什麼會如此好整以暇？美國將在今年十一月舉行總統大選，尋求連任的歐巴馬政府為了給農業州畜牧業金主一個交代，因此全力施壓馬英九必須做為「表率」，放行施打瘦